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85 号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按股东双方股权比例向参股子公司厦门象道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道物流”）提供 2.6 亿元的财务资助，借款利率为年化 5%，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还本付息。

●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象道物流成立后逐步分批收购厦门五店港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的核心铁路物流资产，为支持参股公司的后续收购，公司拟按股权比例向象道物流提供 2.6 亿元的财务资助，借款利率为年化 5%，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还本付息。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向象道物流提供 2.6 亿元的财务资助。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

二、财务资助对方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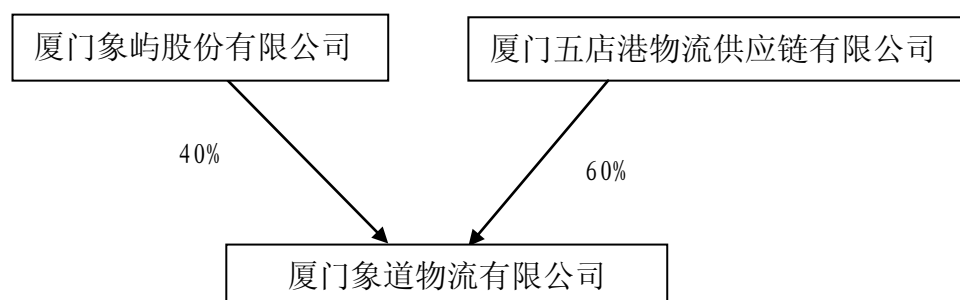
（一）公司名称：厦门象道物流有限公司

（二）经营范围：铁路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运输）；港口设施、设备和港口机械的租赁业务；其他铁路运输辅助活动；国内货运代理；供应链管理；贸易代理等

（三）注册资本：15 亿元

（四）注册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9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E 栋 9 楼 15B 单元之二

（五）股权结构：



（六）财务情况：

象道物流从 8 月起启动日常经营，运营稳定，8-10 月实现营业收入共计 5.1 亿，税后净利润 5889 万（未经审计）。

三、象道公司借款用途

本次借款是股东双方按股权比例同比例借款，用于解决象道物流经营发展资金需求。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为支持参股公司发展，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向参股公司象道物流提供财务资助，旨在解决其经营发展所需资金。合资公司的董事长和财务负责人由公司委派，能够对相关风险进行监控，本次借款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交易是股东双方按股权比例同比例借款，用于解决象道物流经营发展的资金短缺需求。合资公司的董事长和财务负责人由公司委派，能够对相关风险进行监控。本次财务资助按年化 5% 的利率收取利息，交易价格公允、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同意公司向厦门象道物流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六、前次财务资助情况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核通过《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南通象屿海洋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4.5 亿元的

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核通过《关于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向象道物流提供 1.2 亿元的财务资助。由股东双方按股权比例向象道物流提供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30日